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 4 號

電話：(03)57700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4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4～59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三十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三一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9～60	三二
(十一) 部門資訊	60	三三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三四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9～86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包含微控制、語音應用、雲端安全、電池監控、影像感測及半導體元件等 IC 產品，其中微控制之特定系列產品毛利率相對較高且其銷貨收入比重較高，對整體財務報告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此，將此特定系列產品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包括了解該銷貨收入的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針對該特定產品別執行細項測試，包含抽核檢視其訂單、出貨文件及收款情形等，藉以確認銷貨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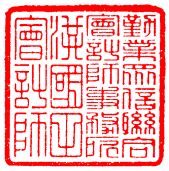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劉　書　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11　日

新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268,871	10	$ 966,717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2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1,196,171	5	924,92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九）	1,415,663	6	1,615,988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九）	81,854	-	83,929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3,139,435	14	3,337,492	1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25,301	2	505,771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527,922	37	7,434,826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740,840	3	1,382,936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2,401,643	53	11,785,340	5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920,317	4	847,483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163,600	1	111,08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12,404	2	345,972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8,275	-	51,00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及三十）	112,905	-	112,83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779,984	63	14,636,654	66
1XXX	資產總計	$ 23,307,906	100	$ 22,071,48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4,177	-	$ 6,316	-
2170	應付帳款	1,057,573	4	961,157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728,681	3	858,174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848,509	8	1,654,62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8,061	1	205,09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44,864	-	25,801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	-	285,71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098,458	5	1,234,515	6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910,323	21	5,231,397	24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0,277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4,865,294	2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	-	571,429	3
2552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四）	101,891	1	101,89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100,647	-	64,47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53,127	1	202,983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四、二十及二九）	35,085	-	222,84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426	-	13,42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279,747	23	1,177,046	5
2XXX	負債總計	10,190,070	44	6,408,443	29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	4,197,653	18	4,197,653	1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一）	7,099,820	30	6,997,593	32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14,521	8	1,693,26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14,038	5	1,190,819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96,714	2	2,797,743	1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一）	(2,015,710)	(9)	(1,617,353)	(8)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二一）	410,800	2	403,315	2
3XXX	權益總計	13,117,836	56	15,663,037	7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3,307,906	100	$ 22,071,4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楊欣龍　　會計主管：賴惠君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 18,993,451	100	$ 19,051,8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九）	12,749,580	67	13,078,484	69
5900	營業毛利	6,243,871	33	5,973,329	31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297,094	2	266,819	1
6200	管理費用	827,298	4	744,11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65,968	24	4,163,189	2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553	-	8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94,913	30	5,174,200	27
6900	營業利益	648,958	3	799,12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九）				
7050	財務成本	(117,471)	-	(21,56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898,770)	(10)	(521,115)	(3)
7100	利息收入	113,803	1	50,308	-
7130	股利收入	60,842	-	61,621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495	-	22,183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31	-	(850)	-
722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1,153	-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39,516)	(2)	51,158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35,369)	-	(53,02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97,602)	(11)	(411,278)	(2)
7900	稅前（損失）利益	(1,548,644)	(8)	387,851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116,000)	(1)	(168,002)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1,664,644)	(9)	219,84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十九）	$ 38,256	-	($ 9,88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76,449)	(2)	88,36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0,328)	-	(47,90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2,00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8,357)	(2)	(61,09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14,878)	(4)	(30,52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79,522)	(13)	$ 189,326	1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四及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97)		$ 0.52	
9810	稀　釋			$ 0.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楊欣龍　　會計主管：賴惠君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97,653	$ 6,995,630	$ 1,447,316	$ 710,979	$ 4,570,285	($ 1,556,260)	$ 365,441	$ 16,731,044
112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	-	-	245,951	-	(245,951)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9,840	(479,840)	-	-	-
現金股利	-	-	-	-	(1,259,296)	-	-	(1,259,296)
盈餘分配合計	-	-	245,951	479,840	(1,985,087)	-	-	(1,259,296)
113 年度淨利	-	-	-	-	219,849	-	-	219,849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04)	(61,093)	37,874	(30,523)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2,545	(61,093)	37,874	189,326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20	-	-	-	-	-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六）	-	1,943	-	-	-	-	-	1,94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197,653	6,997,593	1,693,267	1,190,819	2,797,743	(1,617,353)	403,315	15,663,037
113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	-	-	21,254	-	(21,254)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3,219	(23,219)	-	-	-
現金股利	-	-	-	-	(167,906)	-	-	(167,906)
盈餘分配合計	-	-	21,254	23,219	(212,379)	-	-	(167,906)
114 年度淨損	-	-	-	-	(1,664,644)	-	-	(1,664,644)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272	(398,357)	(454,793)	(814,878)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26,372)	(398,357)	(454,793)	(2,479,52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804)	-	-	-	-	-	(10,80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112,804	-	-	-	-	-	112,80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十）	-	-	-	-	(462,278)	-	462,278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227	-	-	-	-	-	227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97,653	$ 7,099,820	$ 1,714,521	$ 1,214,038	$ 496,714	($ 2,015,710)	$ 410,800	$ 13,117,8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楊欣龍　　會計主管：賴惠君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損失）利益	($1,548,644)	$ 387,851
收益費損項目		
折　　舊	257,183	246,956
攤銷費用	177,808	258,0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53	80
財務成本	117,471	21,560
利息收入	(113,803)	(50,308)
股利收入	(60,842)	(61,62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9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898,770	521,115
未實現（損失）利益	(1,069)	7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31)	85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153)	-
政府補助收入	(59,429)	(11,47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增加）減少	(791)	12,28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76,376)	(477,94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0,325	(24,11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329)	(7,946)
存貨（增加）減少	198,057	(50,66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0,470	(100,32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6,416	227,47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9,493)	(182,29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3,314	20,6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9,404)	(149,17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1,600)	(13,5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05,203	570,216
收取之利息	113,054	52,362
支付之利息	(14,772)	(21,651)
支付之所得稅	(88,312)	(153,823)
收取之股利	60,842	61,6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6,015	508,725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0,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847	3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00	45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67,500)	(36,783)
收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股利	2,373	10,134
子公司清算之淨現金流入	81,63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109)	(286,8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31	117
取得無形資產	(277,692)	(170,57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	(2,950)
收取政府補助款	54,000	2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66,487)	(465,4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857,143)	(142,857)
存入保證金減少	(23,833)	(63,937)
發行公司債	4,883,29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782)	(44,845)
發放現金股利	(167,906)	(1,259,2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92,626	(1,510,9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02,154	(1,467,7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6,717	2,434,4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68,871	$ 966,7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楊欣龍　　會計主管：賴惠君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本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53%及 52%。

本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2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本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

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總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衡量種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

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原物料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差異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可能發生之呆滯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

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8 至 20 年；機器設備，3 至 5 年；其他設備，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進行攤銷：遞延技術權利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 至 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本公司因銷售產生之保證義務，於相關產品銷售時依適當比率估計負債準備。

(十三) 存入保證金

本公司之存入保證金主要係於保證合約下客戶為保留本公司產能而存入之產能保證金，合約期滿時產能保證金將用以抵付應收帳款或返還。

(十四) 碳費負債準備

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之碳費負債準備，係根據清償當年度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六)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

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之未分配盈餘按加徵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市場利率波動及美國對等關稅措施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本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之估計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103,871	$ 891,717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165,000	75,000
	$ 2,268,871	$ 966,717

設定作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者		
遠期外匯	$ 627	$ -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者		
遠期外匯	$ 4,177	$ 6,316
金融負債－非流動		
持有供交易者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回權（附註十五）	$ 10,277	$ -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14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15.01.08~115.01.29	USD 33,000/ NTD1,033,548
113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14.01.21~114.02.21	USD 13,500/ NTD 436,277

(二)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637,001	$ 2,561,531
減：備抵損失	(25,167)	(20,614)
	$ 2,611,834	$ 2,540,917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6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

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2,617,381	$ 19,616	$ 4	$ -	$ -	$ 2,637,0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775)	(392)	-	-	-	(25,167)
攤銷後成本	$ 2,592,606	$ 19,224	$ 4	$ -	$ -	$ 2,611,834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2,556,897	$ 1,374	$ 1,076	$ 796	$ 1,388	$ 2,561,5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626)	(27)	(108)	(159)	(694)	(20,614)
攤銷後成本	$ 2,537,271	$ 1,347	$ 968	$ 637	$ 694	$ 2,540,917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0,614	$ 20,5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53	80
期末餘額	$ 25,167	$ 20,614

本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皆產生於群組判定，未有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款項。

九、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84,023	$ 201,776
在 製 品	1,913,739	2,027,595
製 成 品	1,034,012	1,062,843
在途存貨	7,661	45,278
	$ 3,139,435	$ 3,337,492

114 及 11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749,580 仟元及 13,078,484 仟元；其中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益、報廢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淨損失分別為 7,510 仟元及 29,927 仟元。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510	$ 1,706
未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7,600	580,800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80	6,517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	737,663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6,250	56,250
	$ 740,840	$ 1,382,936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新唐公司於 113 年 9 月執行 Autotalks Ltd.之認股權轉換，取得 257 仟股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故將其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原持有 Autotalks Ltd.特別股 4,190 仟股，該公司於 114 年 6 月被 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收購，本公司以 164,847 仟元之價金出售全數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462,278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另依據合約約定，若 Autotalks Ltd.達成特定之員工留任條件或產品技術條件下，合併公司將可依合約約定收取或有價金。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以 30,000 仟元取得領訊科技公司 1,650 仟股普通股，持股比例為 8.25%，並於 113 年 12 月以 30,000 仟元處分全數持股。

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60,842 仟元及 61,621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12,401,643	$11,785,340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MML 公司）（註 1）	$ -	-	$ 89,439	100%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NTCA 公司）	256,151	100%	247,427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NIH 公司）	575,986	100%	454,608	100%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芯唐香港公司）	942,602	100%	853,738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勇公司）	82,582	100%	103,705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td.（NTIPL 公司）	21,127	100%	22,775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股權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 Japan（NTHJ 公司）	$ 5,653,643	100%	$ 7,667,604	100%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NTCJ 公司）（註 2）	2,401,088	24%	-	-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NTSG 公司）	2,342,152	100%	2,229,357	100%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NTKL 公司）	52,493	100%	49,849	100%
Nuvoton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NTG 公司）	73,819	100%	66,838	100%
	$12,401,643		$11,785,340	

註 1：MML 公司於 114 年 9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註 2：本公司原透過 NTHJ 公司持有 NTCJ 公司 100%股權，NTCJ 公司於 114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由本公司全數認購並取得 24%股權，NTHJ 公司持有 NTCJ 公司之股權比例則降為 76%。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 34,120	$ 34,120
房屋及建築	303,079	274,561
機器設備	536,416	497,620
其他設備	42,367	33,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335	7,512
	$ 920,317	$ 847,483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120	$ 3,849,880	$ 11,689,032	$ 236,973	$ 7,512	$ 15,817,517
增添	-	45,718	197,981	21,422	20,438	285,559
處分	-	(35,820)	(73,401)	(23,549)	-	(132,770)
重分類	-	23,503	112	-	(23,615)	-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120	3,883,281	11,813,724	234,846	4,335	15,970,3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75,319	11,191,412	203,303	-	14,970,034
處分	-	(35,820)	(73,401)	(23,549)	-	(132,770)
折舊費用	-	40,703	159,297	12,725	-	212,72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80,202	11,277,308	192,479	-	15,049,989
淨額	$ 34,120	$ 303,079	$ 536,416	$ 42,367	$ 4,335	$ 920,317

（接次頁）

（承前頁）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34,120	$ 3,787,891	$ 11,616,705	$ 226,779	$ 22,012	$ 15,687,507
增添	-	52,174	137,175	10,860	25,299	225,508
處分	-	(29,984)	(64,848)	(666)	-	(95,498)
重分類	-	39,799	-	-	(39,799)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4,120	3,849,880	11,689,032	236,973	7,512	15,817,5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3,569,077	11,101,579	192,234	-	14,862,890
處分	-	(29,017)	(64,848)	(666)	-	(94,531)
折舊費用	-	35,259	154,681	11,735	-	201,67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75,319	11,191,412	203,303	-	14,970,034
淨額	$ 34,120	$ 274,561	$ 497,620	$ 33,670	$ 7,512	$ 847,483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79,671	$ 107,516
建築物	73,295	734
其他設備	10,634	2,839
	$ 163,600	$ 111,089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99,627	$ 9,67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5,187	$ 26,110
建築物	16,144	13,475
其他設備	3,127	5,696
	$ 44,458	$ 45,281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利益）	$ 3,742	$ 6,116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4,864	$ 25,801
非流動	$ 100,647	$ 64,47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1.76%～2.06%	1.76%～2.06%
建 築 物	1.86%～2.09%	1.86%
其他設備	0.88%～2.09%	0.88%～1.76%

114 年及 113 年因租賃負債產生之財務成本分別為 3,033 仟元及 1,845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6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本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本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15 年到 119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四) 轉　　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房屋及建築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1～2 年。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2,035	$ 3,282
第 2 年	1,974	1,974
第 3 年	-	-
第 4 年	-	-
第 5 年	-	-
超過 5 年	-	-
	$ 4,009	$ 5,256

本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5,421	$ 19,75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0,184)	($ 66,489)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若干機器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 327,817	$ 304,175
其他無形資產	84,587	41,797
	$ 412,404	$ 345,972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2,072,838	$ 231,696	$ 2,304,534
增添	189,772	67,368	257,140
減少	(51,255)	-	(51,255)
重分類	1,670	-	1,670
114年12月31日餘額	2,213,025	299,064	2,512,08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1,768,663	$ 189,899	$ 1,958,562
攤銷費用	141,318	24,578	165,896
減少	(24,773)	-	(24,77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885,208	214,477	2,099,685
淨額	$ 327,817	$ 84,587	$ 412,404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44,665	$ 216,916	$ 2,061,581
增添	228,173	14,780	242,95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2,072,838	231,696	2,304,53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1,569,906	$ 134,262	$ 1,704,168
攤銷費用	198,757	55,637	254,39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768,663	189,899	1,958,562
淨額	$ 304,175	$ 41,797	$ 345,972

本公司於113年度取得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之政府補助，部分補助用於購置無形資產，政府補助收入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五、應付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 4,865,294	$ -

本公司於113年11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113年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114年1月21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開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美元1.5億元，每單位面額US$200仟元，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一)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或行使賣回權之日或發行公司行使贖回權之日前5日為止，隨時依轉換辦法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8.68元，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轉換價格將依據本公司113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相關反稀釋條款調整轉換價格並依美元兌新台幣固定匯率32.917除以轉換日每股轉換價格請求轉換。因本公司於114年8月分派現金股利，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114年8月3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118.02元。

(二) 本債券發行滿3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30個營業日中有二十個交易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1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三)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年時，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贖回，其約定買回價格為依面額加計年利率1.55%利息補償金，且以每半年為計算基礎所得之金額，將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四) 除本公司債已贖回、賣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1.55%（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以美元將本債券贖回。到期贖回金額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固定匯率係指1美元兌換新台幣32.917元，並以該新臺幣金額按贖回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償還。

(五) 此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9%。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4,260 仟元）	$ 4,883,29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交易成本 1,253 仟元）	(112,804)
贖回權及賣回權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除交易成本 92 仟元）	(8,302)
以有效利率 2.29%計算之利息	103,110
11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865,294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期　　間	利　　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9.08.25~116.08.25	-	$ -	$ 857,143
減：列為 1 年到期部分			-	(285,714)
			$ -	$ 571,429

無擔保之長期借款係併購日本松下半導體事業所需資金，本公司已於 114 年 9 月提前償還完畢。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385,933	$ 446,604
應付權利金	369,332	395,165
應付軟體費	234,211	159,391
應付子公司服務費（附註二九）	219,803	174,737
應付業務費	195,813	119,589
應付設備款	136,720	77,270
應付碳費	839	-
其　　他	305,858	281,866
	$ 1,848,509	$ 1,654,622

十八、其他流動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產能保證金	$ 731,052	$ 822,052
預收貨款	356,396	393,407
代收款	2,965	19,056
其　　他	8,045	-
	$ 1,098,458	$ 1,234,515

產能保證金係於一年內合約到期時用以抵付應收帳款方式或返還保證金。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皆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910,101	$ 924,8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56,974)	(721,8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53,127	$ 202,98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3,205	($ 696,554)	$ 206,65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664	-	2,664
利息費用（收入）	12,213	(9,422)	2,791
認列於損益	14,877	(9,422)	5,45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折現率大於（小於）實際報酬率	$ -	($ 61,370)	($ 61,370)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9,361	-	39,361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31,897	-	31,8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258	(61,370)	9,888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金額	-	(15,363)	(15,363)
計畫資產支付數	(60,819)	60,819	-
福利支付	(3,648)	-	(3,64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24,873	(721,890)	202,98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50	-	2,350
利息費用（收入）	14,256	(11,139)	3,117
認列於損益	16,606	(11,139)	5,467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折現率大於（小於）實際報酬率	-	(52,387)	(52,387)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686	-	11,686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調整	3,351	-	3,351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906)	-	(9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131	(52,387)	(38,256)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金額	-	(17,067)	(17,067)
計畫資產支付數	(45,509)	45,509	-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101	($ 756,974)	$ 153,127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66	$ 2,380
推銷費用	157	148
管理費用	546	484
研發費用	2,498	2,443
	$ 5,467	$ 5,45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	1.6%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3.5%	2.0%～3.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14,571)	($ 15,092)
減少0.25%	$ 14,948	$ 15,49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14,665	$ 15,234
減少0.25%	($ 14,370)	($ 14,91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9,614	$ 16,3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6年	6.7年

二十、存入保證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產能保證金	$ -	$ 185,742
其　　他	35,085	37,104
	$ 35,085	$ 222,846

產能保證金於合約期滿時將用以抵付應收帳款方式或返還保證金，部分合約將於一年內到期，故將產能保證金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8,000,000	$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419,765	419,765
已發行股本	$4,197,653	$4,197,653
面額（元）	$ 10	$ 10

本公司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均為4,197,653仟元，分為419,765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普通股股票溢價	$5,205,655	$5,205,65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81,180	1,481,180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347	$ 12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9,834	310,63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	112,804	-
	$ 7,099,820	$ 6,997,593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109年5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就其餘額於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三之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IFRS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

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113及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254	$ 245,951		
特別盈餘公積	23,219	479,840		
現金股利	167,906	1,259,296	$ 0.40	$ 3.00
	$ 212,379	$ 1,985,087		

113及112年度盈餘分配項目除現金股利分別於114年3月7日及113年3月5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外，其餘盈餘分配項目經董事會擬議，並分別於114年5月26日及113年5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截至本次董事會日115年2月11日，本公司11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擬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14及113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失分別為398,357仟元及61,093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403,315	$ 365,441
當期產生	(454,793)	37,874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462,278	-
期末餘額	$ 410,800	$ 403,3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為損益。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11,275	$ 120,000
以前年度估計差異影響數	-	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104,725	48,000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合計	$ 116,000	$ 168,002

(二)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10,000)	$ 77,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9,000	(12,000)
其　　他	417,000	142,000
當期所得稅	116,000	207,000
未認列投資抵減	-	(39,0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調整	-	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6,000	$ 168,002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 82,000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82,000	$ -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應付所得稅	$ 128,061	$ 205,098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其他	$ 28,275	$ 51,000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

(七)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本公司擇定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申報符合相關條例之研究發展支出，於金額 15%或 10%限度內，可分別抵減當年度或自當年度起 3 年（含當年度）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二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820,038	$1,723,652	$2,543,690	$ 846,481	$1,649,264	$2,495,745
退職後福利	31,214	67,603	98,817	31,365	65,322	96,687
董事酬金	-	9,000	9,000	-	13,170	13,170
股份基礎給付	-	-	-	190	1,753	1,943
折舊費用	166,382	90,801	257,183	156,822	90,134	246,956
攤銷費用	-	165,896	165,896	-	254,394	254,394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 1%（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配合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修訂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前述員工酬勞數額應有 2%（含）以上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本公司 114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4年3月7日及113年3月5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113及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員工現金酬勞	$ 25,023	6%	$167,459	6%
董事酬勞	4,170	1%	27,910	1%

上述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113及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虧損）（元）
114年度			
本期淨損	($ 1,664,644)		
基本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虧損	($ 1,664,644)	419,765	($ 3.97)
113年度			
本期淨利	$ 219,849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219,849	419,765	$ 0.5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1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219,849	420,276	$ 0.5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政府補助收入

本公司於113年12月取得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驅動國內IC設計業者先進發展補助計畫」之政府補助收入，包含購買無形資產及相關研究發展費用，其中購買無形資產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遞延收入，並自無形資產帳面金額減除，並透過減少攤銷費用於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本公司於114及113年度認列之政府補助收入係分別減少研究發展費用47,517仟元及7,781仟元及攤銷費用11,912仟元及3,692仟元。遞延收入變動情形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7,942	$ -
本期新增	-	31,634
重分類	(1,670)	-
本期攤銷	(11,912)	(3,692)
期末餘額	$ 14,360	$ 27,942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

華邦公司於113年6月14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320,000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10%給員工認購，給與對象包含新唐公司之員工，並於113年8月11日（給予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1,943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元）
$ 22.90	$ 21	29.87%	2日	-	1.27%	$ 1.9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八、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5,075,464	$ 5,075,464	$ 3,704,397	$ 3,704,3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衍生工具	627	62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740,840	740,840	1,382,936	1,382,936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9,266,194	9,266,194	5,375,994	5,375,9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衍生工具	4,177	4,177	6,316	6,316

註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2：餘額係包括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 2 等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另用現金流量法折現，其流動性折減率為 29%，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若流動折減率增加 1%時，113 年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將減少 10,390 仟元。

(4) 本公司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該衍生工具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合併公司評估公允價值係採二元樹可轉換債評價模型衡量，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時，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變動。114 年 12 月 31 日所採用之股價波動度為 41.69%。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	$ -	$ 4,865,294	$ 4,865,294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627	$ -	$ 6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	$ 1,510	$ -	$ -	$ 1,510
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	$ -	$ -	$ 739,330	$ 739,3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4,177	$ 10,277	$ 14,454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	$ 1,706	$ -	$ -	$ 1,706
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	$ -	$ -	$ 1,381,230	$ 1,381,2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6,316	$ -	$ 6,316

5.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公司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114 年及 113 年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1,381,230	$1,291,237
本期新增	-	30,000
本期減少	(164,847)	(30,000)
減資退回股款	(800)	(4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6,253)	88,081
認列於損益	-	2,362
	$ 739,330	$1,381,230

本公司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
本期新增	8,302
認列於損益	1,975
期末餘額	$ 10,277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二。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本公司於114及113年度之（損失）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3,970)仟元及5,892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及銀行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5,713
金融負債	-	857,143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本公司 113 年度將增加現金流出 8,51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建立相關風險管理程序，並持續對交易對象進行相關評估，必要時要求交易對象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4,365,815	$ 35,085	$ -	$4,400,900
租賃負債	47,932	47,058	57,163	152,153
固定利率負債	-	-	5,334,035	5,334,035
	$4,413,747	$ 82,143	$5,391,198	$9,887,08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94,990	$ 49,861	$ 7,302	$ 152,153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4,296,005	$ 222,846	$ -	$4,518,851
租賃負債	27,648	26,820	39,103	93,571
浮動利率負債	285,714	571,429	-	857,143
	$4,609,367	$ 821,095	$ 39,103	$5,469,565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54,468	$ 29,904	$ 9,199	$ 93,571

二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邦公司	母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芯唐深圳公司）	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芯唐南京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NTCA 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NTIL 公司）	子公司
松勇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NTIPL 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NTCJ 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NTSG 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NTKL 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Germany GmbH（NTG 公司）	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METC 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WEG 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香港商網領控股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蘇 源 茂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 7,654,629	$ 8,106,700
其他	1,460,427	1,762,291
其他關係人	68,438	91,782
	$ 9,183,494	$ 9,960,773

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NTCJ公司	$4,631,047	$4,854,218
其他	390,934	527,920
母公司	179,364	153,423
其他關係人	101	4,184
	$5,201,446	$5,539,745

進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四)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1,564,434	$1,781,205
母公司	1,099	1,241
	$1,565,533	$1,782,446

(五)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NTIL公司	$1,583,282	$1,365,330
NTCA公司	450,747	454,749
其他	57,314	61,496
母公司	142,879	137,635
其他關係人	3,809	11,425
關聯企業	379	6,625
	$2,238,410	$2,037,260

(六) 股利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 59,840	$ 59,840

(七) 營業外收入（損失）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 535	$ 1,739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1,259,226	$1,373,695
NTCJ公司	53,963	112,646
NTCA公司	33,970	68,706
其他	63,831	60,915
其他關係人	4,673	26
	$1,415,663	$1,615,988

(九)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NTCJ公司	$ 26,722	$ 22,595
其他	355	466
關聯企業	3,236	2,380
母公司	-	356
	$ 30,313	$ 25,797

(十)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3,070	$ 1,780
其他關係人	-	1,722
	$ 3,070	$ 3,502

(十一)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 394,461	$ 522,313
子公司		
NTCJ公司	273,906	265,019
NTSG公司	22,708	45,970
母公司	37,606	24,872
	$ 728,681	$ 858,174

(十二)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NTIL公司	$ 191,419	$ 150,001
其他	29,365	24,049
母公司	75,304	80,564
關聯企業	-	505
	$ 296,088	$ 255,119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貨款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九齊科技公司	$ 98,482	$ 166,820

(十四)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	$ 545

(十五) 承租協議

1. 租賃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82,827	$ -

2. 財務成本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 1,671	$ 51

3.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 99,628	$ -

(十六)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華邦公司及松勇公司，租賃期間為1年。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	$ 383
子公司	5	5
	$ 5	$ 388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	$ 1,247
子公司	60	60
	$ 60	$ 1,307

3.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 1,625	$ 4,087
子公司	60	60
	$ 1,685	$ 4,147

(十七) 取得金融資產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NTCJ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股	NTCJ公司普通股	$3,067,500

113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NTKL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5,000 股	NTKL 公司普通股	$ 36,783

(十八)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本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本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三。

本公司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為子公司 NTCJ 公司向金融機構之往來融資提供背書保證，114 年相關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十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670	$ 74,120
退職後福利	951	860
股份基礎給付	-	1,396
	$ 71,621	$ 76,37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設定質押之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 108,351	$ 107,545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01,924	31.43	$3,203,471	$ 99,810	32.785	$3,272,271
以色列幣	14,363	9.88	141,906	15,167	8.9682	136,020
日圓	112,525	0.20	22,505	166,362	0.2099	34,919
歐元	617	36.90	22,767	987	34.14	33,694
人民幣	4,645	4.50	20,903	4,994	4.478	22,3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112,660	31.430	3,540,905	102,240	32.785	3,351,938
盧比	60,415	0.3497	21,127	59,449	0.3831	22,775
韓圓	2,419,037	0.0217	52,493	2,245,444	0.0222	49,849
日圓	40,113,198	0.2008	8,054,731	36,529,795	0.2099	7,667,604
歐元	2,001	36.90	73,819	1,958	34.14	66,83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7,326	31.43	1,801,757	83,392	32.785	2,734,067
以色列幣	19,369	9.88	191,419	16,726	8.9682	150,001
日圓	45,732	0.20	9,146	78,726	0.2099	16,525
歐元	302	36.90	11,144	252	34.14	8,610

本公司於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339,516)仟元及51,15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五
6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六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七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一）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1	芯唐深圳公司	芯唐南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7,440	$ 67,440	$ 13,488	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60,213	$ 260,213

註一：此餘額係經芯唐深圳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二：芯唐深圳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芯唐深圳公司之財務報表淨值或新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上限，以孰低者為準。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新唐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	$ 13,117,836	$ 2,619,150	$ 2,619,150	$ 629,924	$ -	19.97%	$ 13,117,836	Y	N	N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此餘額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附表三　新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新唐公司	股　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800,000	677,600	4	677,600	

註：重大有價證券係指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帳面金額或公允價值達新台幣 1 億元予以揭露。

附表四　新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7,654,629	40	月結5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1,259,226	48	
新唐公司	NTCA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52,229	1	月結5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3,970	1	
新唐公司	NTSG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93,795	2	次月結8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4,349	2	
新唐公司	NTCJ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09,380	5	次月結8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53,963	2	
新唐公司	NTSG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90,934	5	次月結8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2,708)	1	
新唐公司	NTCJ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631,047	54	次月結8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73,906)	15	
新唐公司	華邦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9,364	2	月結3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7,606)	2	
NTSG公司	NTCJ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USD 58,447	54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4,795	45	
NTSG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USD 8,251	8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45	5	
NTCJ公司	NTSG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JPY 8,916,019	12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765,113	7	
NTCJ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JPY 14,388,986	20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614,298	14	
NTCJ公司	TPSCo.	關聯企業	進貨	JPY 16,625,541	46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2,047,672)	43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	$ 1,259,226	5.81	$ -	-	$ 559,170	$ -
NTSG公司	NTCJ公司	兄弟公司	USD 4,795	11.44	-	-	USD 4,795	-
NTCJ公司	NTSG公司	兄弟公司	JPY 765,113	8.70	-	-	JPY 765,113	-
NTCJ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兄弟公司	JPY 1,614,298	10.15	-	-	JPY 1,614,298	-
NTCJ公司	新唐公司	母公司	JPY 1,364,076	17.08	-	-	JPY 1,364,076	-
NTIL公司	新唐公司	母公司	ILS 19,369	（註）	-	-	ILS 19,369	-

註：主係其他應收款，不適用週轉天數之計算。

附表六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399,999	100	$ 942,602	$ 105,936	$ 105,936	
新唐公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274,987	-	-	-	(7,803)	(7,803)	註三
新唐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15,251	515,251	15,633,161	100	575,986	69,151	69,151	
新唐公司	松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82,582	3,855	3,855	
新唐公司	NTIPL 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1,127	345	345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256,151	18,859	18,859	
新唐公司	NTSG 公司	Singapore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319,054	1,319,054	45,100,000	100	2,342,152	202,652	202,652	
新唐公司	NTKL 公司	Kore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67,611	67,611	280,000	100	52,493	3,766	3,766	
新唐公司	NTHJ 公司	Japan	投資業務	5,927,849	5,927,849	100	100	5,653,643	(2,105,056)	(2,105,056)	
新唐公司	NTG 公司	Germany	半導體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	67,980	67,980	2,000,000	100	73,819	1,499	1,499	
新唐公司	NTCJ 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67,500	-	3,000	24	2,401,088	(2,297,156)	(191,974)	註四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575,243	69,284	69,284	
NTHJ 公司	NTCJ 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11,520	111,520	9,480	76	5,822,927	(2,297,156)	(2,105,182)	〃
NTCJ 公司	TPSCo.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工及銷售	1,708,037	1,708,037	49,539	49	1,858,891	85,307	50,118	註一

註一：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順逆流交易認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三：MML 公司於 114 年 9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註四：本公司原透過 NTHJ 公司持有 NTCJ 公司 100%股權，NTCJ 公司於 114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由本公司全數認購並取得 24%股權，NTHJ 公司持有 NTCJ 公司之股權比例則降為 76%。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2,237	$ 2,237	$ 101,296	$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100	3,564	3,564	253,548	-
芯唐南京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銷售	28,800 (USD 9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註二）	-	-	-	100	2,571	2,571	24,716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係由芯唐香港公司直接對芯唐南京公司投入資金。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本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7,870,702 仟元

註三：華邦南京公司之投資金額為 16,429 仟元（USD 500 仟元），另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註四：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表八。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頁　　次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29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71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72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73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五	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33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35～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44～45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77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明細表九	78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7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38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38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附註二十	41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37～38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80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81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82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83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84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85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七	86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週轉金		$ 180
	支票存款	484
	活期存款－台幣	83,100
	活期存款－外幣 USD 17,750，匯率 31.43	557,892
	活期存款－外幣 JPY 105,083，匯率 0.2008	21,101
	活期存款－外幣 ILS 14,363，匯率 9.883	141,953
	活期存款－外幣 RMB 312，匯率 4.496	1,402
	活期存款－外幣 EUR 617，匯率 36.9	22,759
	定期存款	1,275,000
約當現金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到期日：115/1/2~115/1/16，利率：0.93%~0.97%	165,000
		$ 2,268,871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客戶 V	非關係人，貨款	$ 701,996
客戶 C	〃	118,919
客戶 S	〃	66,283
其他（註）	〃	616,838
減：備抵銷退及折讓		(282,698)
減：備抵呆帳		(25,167)
		$1,196,171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36,833
應收聯屬公司款	30,313
應收政府補助款	10,262
其他（註）	4,446
	$ 81,854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成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288,386	$ 184,023
在製品	2,176,452	1,913,739
製成品	1,259,049	1,034,012
在途存貨	7,661	7,661
減：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	(592,113)	-
	$ 3,139,435	$ 3,139,435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軟體費	$ 194,890
預付光罩費	98,091
預付貨款	57,854
預付獎金	16,726
其他（註）	57,740
	$ 425,301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增加 股數	增加 金額		減少 股數	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上市（櫃）及興櫃投資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4,680	$ 1,706	-	$ -		-	$ 196	（註一）	34,680	$ 1,510	無	
非上市（櫃）投資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0	580,800	-	96,800	（註一）	-	-		8,800,000	677,600	無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	6,517	-	-		80,000	1,037	（註二）	250,000	5,480	無	
Autotalks Ltd.	4,189,825	737,663	-	-		4,189,825	737,663	（註三）	-	-	無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625,000	56,250	-	-		-	-		5,625,000	56,250	無	
		1,381,230		96,800			738,700			739,330		
		$1,382,936		$ 96,800			$ 738,896			$ 740,840		

註一：係未實現之公允價值衡量。

註二：係減資退回股款 800 仟元及評價損失 237 仟元。

註三：本公司原持有 Autotalks Ltd.特別股 4,190 仟股，該公司於 114 年 6 月被 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收購，本公司以 164,847 仟元之價金出售全數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462,278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另依據合約約定，若 Autotalks Ltd.達成特定之員工留任條件或產品技術條件下，本公司將可依合約約定收取或有價金。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股數	期初餘額 金額	本期增加 股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餘額 股數	期末餘額 持股比率%	期末餘額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7,400,000	$ 853,738	-	$ 88,864	1	$ -	107,399,999	100	$ 942,602	$ 942,602	無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註）	8,897,789	89,439	-	-	8,897,789	89,439	-	-	-	-	無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60,500	247,427	-	8,724	-	-	60,500	100	256,151	256,151	無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15,633,361	454,608	-	121,378	-	-	15,633,361	100	575,986	575,986	無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50,000	103,705	-	3,855	-	24,978	3,850,000	100	82,582	82,582	無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600,000	22,775	-	-	-	1,648	600,000	100	21,127	21,127	無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 Japan	100	7,667,604	-	-	-	2,013,961	100	100	5,653,643	5,653,643	無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280,000	49,849	-	2,644	-	-	280,000	100	52,493	52,493	無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45,100,000	2,229,357	-	112,795	-	-	45,100,000	100	2,342,152	2,342,152	無
Nuvoton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2,000,000	66,838	-	6,981	-	-	2,000,000	100	73,819	73,819	無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	-	3,000	2,401,088	-	-	3,000	24	2,401,088	2,401,088	無
		$11,785,340		$ 2,746,329		$ 2,130,026			$12,401,643	$12,401,643	

註：該公司已於 114 年 9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259,803	$ -	$ 2,658	$257,145
建築物	59,978	88,705	59,140	89,543
其他設備	28,528	10,922	13,992	25,458
成本合計	348,309	$ 99,627	$ 75,790	372,146
累計折舊項目				
土　地	152,287	$ 25,187	$ -	177,474
建築物	59,244	16,144	59,140	16,248
其他設備	25,689	3,127	13,992	14,824
累計折舊合計	237,220	$ 44,458	$ 73,132	208,546
淨　額	$111,089			$163,600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質押定存	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	$108,351
存出保證金	租賃保證金等	4,554
		$112,905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備註	金額
供應商G	非關係人；貨款	$ 279,031
供應商E	〃	256,901
供應商A	〃	129,422
供應商I	〃	93,027
其他（註）		299,192
		$1,057,573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及台糖土地	2019/1/1~2034/9/30	1.76%~2.06%	$ 60,600	
建築物	辦公室、宿舍	2024/10/1~2030/4/30	1.86%~2.09%	74,172	
其他設備	公務車及停車位	2022/4/14~2030/4/30	0.88%~2.09%	10,739	
				$ 145,511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一般 IC 收入	晶粒 1,637,901 仟顆	$ 17,248,215
晶圓代工收入	晶圓 420 仟片	1,656,840
其　　他		88,396
		$ 18,993,451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金　　額
一、材料：期初存料	$ 302,450
加：本期進料	6,440,922
減：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及其他	(308,300)
報廢損失	(5,300)
期末存料	(288,386)
二、本期耗用材料	6,141,386
直接人工	226,432
製造費用	5,015,676
三、本期製造成本	11,383,494
加：期初在製品	2,339,219
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及其他	7,245
減：報廢損失	(13,286)
期末在製品	(2,176,452)
四、本期製成品成本	11,540,220
加：期初製成品	1,273,412
外購製成品	1,043,502
減：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	(45,469)
報廢損失	(22,143)
期末製成品	(1,259,049)
加：其他營業成本	211,597
存貨跌價及呆滯調整	(30,754)
存貨報廢損失	40,729
下腳變賣	(2,465)
	$ 12,749,580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子公司服務費	$ 97,843
薪資	73,509
佣金	45,421
進出口費	25,487
差旅費	18,175
其他	36,659
	$ 297,094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262,826
子公司服務費	156,230
電腦系統	61,404
各項折舊及攤提	57,674
勞 務 費	45,084
其他（註）	244,080
	$ 827,298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子公司服務費	$ 1,877,542
薪　　資	1,279,874
材 料 費	361,552
電腦系統	297,061
其他（註）	649,939
	$ 4,465,968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54,076	$ 1,616,209	$ 2,370,285	$ 781,621	$ 1,545,343	$ 2,326,964
勞健保費用	65,962	107,443	173,405	64,860	103,921	168,781
退休金費用	31,214	67,603	98,817	31,365	65,322	96,687
董事酬金	-	9,000	9,000	-	13,170	13,170
股份基礎給付	-	-	-	190	1,753	1,943
	$ 851,252	$ 1,800,255	$ 2,651,507	$ 878,036	$ 1,729,509	$ 2,607,545
折舊費用	$ 166,382	$ 90,801	$ 257,183	$ 156,822	$ 90,134	$ 246,956
攤銷費用	$ -	$ 165,896	$ 165,896	$ -	$ 254,394	$ 254,394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606 人及 1,59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52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34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及獎金費用 1,481 仟元（本年度薪資及獎金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及獎金費用 1,465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及獎金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及獎金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及獎金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及獎金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及獎金費用）。

3.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無聘任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2) 經理人：本公司提供具競爭力之整體薪資報酬，以提升經營績效，落實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並確保薪酬具激勵效果及競爭力。

(3) 員工：本公司員工整體薪酬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具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員工酬勞總額度依公司章程規定，以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應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858　號

會員姓名：　(1) 洪國田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劉書琳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8112646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52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93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洪國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劉書琳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